

国家税务总局无锡市惠山区税务局第二税
务分局

税务事项通知书

惠税二 税通〔2026〕124 号

无锡中富置业有限公司：（纳税人识别号：913202067923284761）

事由：土地增值税清算通知

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
第十六条、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〈土地增值税清算管理
规程〉的通知》（国税发〔2009〕91号）第十一条第一款

通知内容：你（单位）开发的美林湖花园四期项目（项
目编号：3202020190911973000），已符合土地增值税清算条
件，请你单位自收到本清算通知之日起90日内办理土地增
值税清算申报手续。

如对本通知不服，可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
向国家税务总局无锡市惠山区税务局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自
收到本通知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

二〇二六年 七 月 十七 日